推进文明城市创建工作

城管部门部署七大专项整治行动

涉及垃圾分类、社区整顿、停车秩序等

郑一平带队在日月星辰小区督查垃圾分类落实情况。

“全国文明城市是含金量最高的荣誉，今年对于我市来讲更有意义。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、宁波时，提出了殷切期望。争创全国文明城市‘六连冠’，是我们学习习总书记浙江考察重要讲话精神，‘努力成为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窗口’的一次检验，是我市推进六争攻坚、建设名城名都的全面展示。我们坚决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要求，突出高标准，注重常态化，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，举全局之力，推进新一轮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。”5月21日下午，宁波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郑一平接受记者采访时说。

治理渣土车、督查垃圾分类……以战时状态推进专项整治

郑一平表示，按照市委书记郑栅洁提出的高标准、常态化的总要求，把创建工作与城市精细化管理紧密结合，对照“窗口标准”，对标创建要求，确保各项工作举措落到实处。当前，我们正在以战时状态推进专项整治。

第一波是渣土车专项整治，城管部门已在5月19日晚上10点至凌晨2点，集中力量对中心城区渣土车违规清运、滴漏洒等现象进行了专项执法；第二波是5月21日晚上，开展垃圾分类专项督查，动员全局机关干部赴200多个小区实行夜巡，督查垃圾分类源头质量。

“接下来，我们还将推出停车整治等一系列举措，进小区、到街巷、赴一线，面对面服务民生，实打实解决问题，让党员干部的作风硬起来，综合执法队伍形象亮出来。”郑一平说。

以绣花功夫补短板 真正形成精细化长效管理机制

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，城市管理要像绣花一样精细。当前，城市管理要练成绣花功夫、下足绣花工夫，关键在于各类责任主体，依靠养护企业。”郑一平告诉记者，目前，全市城市管理各行业有养护企业近三四百家。我们将从明主体、压责任入手，强化经济手段，健全诚信制度，完善信用评价，加强执法联动，对养管不力的企业，建立黑名单制度，真正形成精细化长效管理机制。

郑一平告诉记者，城管部门将重点推进七大专项整治行动，强力推进文明城市创建工作。主要包括，推进垃圾分类源头质量提升行动、推进背街小巷整顿行动、推进菜场及周边整顿行动、推进社区小区整顿行动、推进城乡接合部整顿行动、推进停车秩序提升行动、推进公益宣传提升行动。

郑一平还表示，将完善行走甬城马路办公机制，发挥智慧城管平台作用，加强一线巡查，通过领导带头查、行业主动查、执法常态查等途径，及时发现问题，形成工作闭环，确保第一时间发现解决。

“我们将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，高标准常态化做好查漏补缺、提标提质，为高分获得全国文明城市创建‘六连冠’贡献城管力量，为当好浙江建设‘重要窗口’模范生增光添彩。”郑一平说。

记者 边城雨
通讯员 刘拥军 文/摄

鄞州区启动2020年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

单个项目最高资助达10万元

本报讯（记者 朱琳 通讯员 肖圣华） 5月21日，记者从鄞州区文明办获悉，从5月下旬至7月，鄞州将举行2020年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，宁波善园公益基金会“善荷计划”将对部分获奖项目提供100万元的公益创投支持！

此次大赛由鄞州区文明办、民政局、团区委联合主办。根据志愿服务对象按类别征集、申报项目，具体分为：理论政策宣讲、文化文艺服务、助学支教、医疗健康、科学普及、法律服务、卫生环保、扶贫帮困、治水拆违、全域治理等10大类。

大赛分为初赛、复赛和决赛三个阶段，其中，初赛为书面选拔，复赛与决赛为现场选拔。同时，大赛分为三组，即来自各镇、街道、村、社区及各社会组织等参加的基层组，区级机关部门参加的综合组，以及在鄞高校组。三组参赛队伍同台竞赛，分组评分评奖。

为了鼓励更多人员、团队参赛，这一次，除了对获奖项目授予荣誉奖牌外，还将给予每个项目3千元至1万元的项目建设经费资助。

其中，宁波善园公益基金会“善荷计划”将对部分获奖项目提供总金额达100万元的公益创投支持，单个项目的最高资助金额将达到10万元！同时，主办方将积极为获奖项目搭建平台，推动项目落地。

需要注意的是，所有参赛项目申报须于6月1日前统一发送至大赛筹备小组处。

邮箱地址：
1417419688@qq.com
联系人：蒋一六、肖圣华
联系电话：
0574-87120379
15257434235

与文明同行 争创『六连冠』系列评论②

整治文明顽疾 有疏有堵 才能说“服”

胡晓新

“霸座”——这个几年前的高频词，如今已销声匿迹多时了。“霸座”之所以“顽”了多年，“光疏不堵”甚至“无疏无堵”是主要原因。整治这一顽疾，靠的就是有疏有堵：在没有执法权的列车员劝说无果之后，改由警察出手，依法对那些“霸男”“霸女”执行口头警告、治安罚款乃至行政拘留。如此这般，这一曾困扰人们多年的文明顽疾很快被“连根拔除”。

上世纪八九十年代，随地便溺曾经是宁波的文明顽疾。1995年9月，宁波市委、市政府发布的《宁波市民“十不”规范》，就包括“不随地便溺”。那时，曝光、处罚等没少给随地便溺者“添堵”，但效果就是十分有限。其理由很“硬核”：出门在外有时候实在找不着公厕，内急之际不随地便溺还能咋办？堵不如疏，后来，随着增加公厕数量、开放社会厕所、提高公厕净洁度、配备公厕手纸等一系列措施的推出，到2018年，市民对宁波公共厕所的总体满意率达到89.5%，再加上近年来推行的“厕所革命”，这一当年曾让管理者头疼不已的顽疾，如今再也“顽”不起来了。

但是，仍有一些顽疾，穿越N年后“顽”到了今天。比如行人乱穿马路。对付这个“超级顽疾”，各地各部门可谓绞尽脑汁，除了宣传教育、路口值守、违章罚款等常规措施，有的还动用了人脸识别、屏幕曝光、抄告单位等杀手锏，就差没有将乱穿马路者列入失信名单了。但折腾了这么些年，乱穿马路在不少地方仍然“野火烧不尽，春风吹又生”。究其原因，与“堵”时持续性、严肃性不强，“疏”时人性化、科学性不够不无关系。

我们知道，对于行人闯红灯现象，除了在严管期间、严管路段偶尔会受到劝说、警告或处罚外，多数时候闯了也就闯了。实际上，如果不借助科技力量，凭现有警力也不可能“应管尽管”。而“疏”的方面则“欠账”更多，在许多时候、许多路段，“行人路权优先”的理念并没有落到实处。比如过去一些地方进行道路改造时，机动车道越修越宽，非机动车道和人行道却越来越窄，有的干脆合二为一；在路口红绿灯时长与间隔时间的设置上，也往往“偏心”于汽车。因此，对那些行人乱穿马路现象特别严重的地段，管理者有必要在呼吁市民提高文明素养的同时，认真反思一番：行人的路权是否得到了足够的尊重？道路与交通设施的规划设置是否符合多数市民的习惯与意愿？有无建造人行天桥或地下通道以方便市民的必要？如果在科学论证的基础上真正做到“有堵更有疏”，行人乱穿马路这个老大难，或许就会像“霸座”与随地便溺那样，“顽”不了多久。

推而广之，整治开车玩手机、乱插队以及私搭乱建、占道经营、乱设摊等顽疾，同样需要精准把脉，有堵有疏；堵则雷厉风行，疏则春风化雨。只有这样，形形色色的文明顽疾才能被说“服”。